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輪機工程系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第二階段甄試「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	本系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課程學習成果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並經老師認證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若為小組團體成果或作品，請務必敘明負責部分或個人貢獻。 2. 實作成果及報告說明檢討及回饋，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
多元表現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社團活動經驗、擔任幹部經驗、服務學習經驗、競賽表現、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檢定證照、特殊優良表現證明或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以上項目無需全部具備，擇優呈現即可)	可擇要提具，至多選擇 10 件，本系將據以綜合評量。 1. 彈性學習時間紀錄及成果 (包含自主學習 or 補強性教學 or 選手培訓 or 學校特色活動) 2. 社團活動經驗：在社團活動中，學習和影響等。 3. 擔任幹部經驗：在協助班級活動過程中，學習和成長等。 4. 服務學習經驗：在服務過程中，體認與經驗等。 5. 競賽表現：參加全國性、校際性或校內競賽，表現傑出，並有獲獎紀錄。 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職場學習成果) 7. 檢定相關證照。 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9.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在高中學習階段，多元學習的反思與心得等。
學習歷程自述	1. 學習歷程反思 2. 就讀動機 3.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能舉證且具體深入說明自我了解，並清楚知道如何銜接輪機工程領域學習與自己未來職場屬性且具有完整論述。 2. 能具體舉證說明自己具有傑出的輪機工程領域學習能力。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3. 能具體規劃大學生涯學習策略，並說明如何精進及落實。
其他	補充資料	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或心得。

備註：本標準指引之「評分項目」內容如與「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公告之「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不一致，仍以簡章校系分則公告資料為準。